

# 中華民國農會台農鮮乳廠保久乳產線設備及輸送帶更新採購案 招標須知

- 一、本標案名稱：保久乳產線設備及輸送帶更新採購案。
- 二、本標案案號：鮮乳廠字 109-A7。
- 三、本標案招標方式為：公開招標。
- 四、本採購標的為：
  - (一) 標的名稱：保久乳產線設備及輸送帶更新採購案。
  - (二) 數量：一式（連工代料安裝完竣且符合現場使用狀態）。
  - (三) 規格：如附鮮乳廠規格表。
  - (四) 本案報價除安裝部份外，應包含施作中所需重工具、工安責任及所有必須之相關費用。
  - (五) 履約完竣且驗收合格後，需提供正常使用 1 年保固。
- 五、廠商資格：營業項目或設立須與本案採購標的之供應有相關性質者且不允許廠商設立於大陸地區及製造產品；廠商履約時，如提供大陸地區製造產品，本會得拒絕受領並沒收履約保證金。
- 六、領標、收件、開標等日期、地點及費用：
  - (一) 領標地點：中華民國農會（臺中市大里區中興路 2 段 522 號）2 樓會務部總務課。
  - (二) 領標截止日：109 年 6 月 16 日 12 時前（於上班時間內逾時恕不受理）。
  - (三) 收件截止日：109 年 6 月 16 日下午 5 時前寄達臺中市大里區 412 郵政信箱 1 號，逾時恕不受理（開標時面交者或親自送達者均為無效標單）。
  - (四) 開標日期：109 年 6 月 17 日（星期三）上午 11 時 00 分，於本會（臺中市大里區中興路 2 段 522 號）3 樓會議室。
  - (五) 標單費用：每份工本費計新臺幣 1000 元整（若採郵寄領標時，除標單工本費用外，需加付回郵費用每份計新臺幣 130 元整）。
- 七、現場報勘：即日起自 109 年 6 月 16 日 12 時（於上班時間內逾時恕不接待），如廠商需至現場會勘，請於上述時間內致電本會預約時間（聯絡電話：04-23592035 轉 233）本會將派專人解說。
- 八、投標廠商須繳驗證件：
  - (一) 政府核發登記之文件或設立登記表（變更登記表）影本。

- (一) 承攬廠商應於決價成立後之日起 7 天內辦妥承攬廠商承諾書手續。
- (二) 承攬廠商如未能於決價成立後之日起 7 天內辦妥承攬承諾書，應按逾期日數，每日按承攬總價千分之二計算逾期違約金，得由應付契約價金中扣抵或由履約保證金扣除；逾期超過 15 日，視同放棄論，並取消承攬廠商資格，任由本會沒收履約保證金，並另行處理，承攬廠商絕無異議。
- (三) 履約保證金：承攬廠商決價成立後，將押標金轉為履約保證金；另承攬廠商出具本案承諾書時，須補足決價金額 10%，作為本案履約保證金並以金融業或郵局簽發之匯票、本票、支票或金融業保付支票（憑票支付中華民國農會）或金融業定期存款存單質權設定予本會。
- (四) 承攬廠商就本案之須知及其相關規範附件、說明等各條款事項，有全部及一部份不履行或不能履行時，除所交付之履約保證金由本會沒收外，如本會因而發生損失時，並應另負連帶賠償之責（得由保證金中扣抵）。
- (五) 履約保證金於本案履約供應完成，並經本會驗收合格且無待解決事項後，無息退還。

#### 十五、履約期限及逾期罰款：

- (一) 承攬廠商須於業務單位發文進場施工翌日起 7 個月內完成履約標的，須按本案須知之規範附表開始履行採購標的之供應；若超過期限，應按逾期日數，每日按承攬總價千分之四計算逾期違約金，本會得由契約價金中扣抵（不足部分由履約保證金中扣抵）；逾期超過 15 日，得由本會沒收履約保證金，且有權取消承攬廠商資格並由本會按本案承攬價格在合格廠商中自行擇一廠商承攬，承攬廠商決無異議。
- (二) 承攬廠商履約期間時，如因不可抗力之因素無法如期履行採購標的之供應時，承攬廠商得申請本會鑑定後另行處理。

十六、驗收：承攬廠商於完成履行採購標的之供應時通知本會，由本會按本案須知之規範附表規格於期程內辦理驗收；承攬廠商履約結果經本會初驗或驗收有瑕疵者，本會得要求承攬廠商於期程內（本會定之）改善、拆除、重作、退貨或換貨（以下簡稱改正）。逾期未改正者依前條規定計算逾期違約金及辦理。但逾期未改正仍在契約原訂履約期限內者，不在此限。

#### 十七、付款辦法：

(七) 授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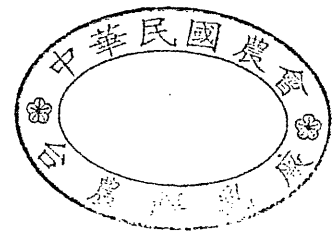
二十四、本案涉訟時以臺中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二十五、本案須知及其相關規範附件、開決標紀錄等為契約基本條款之一，其效力視同契約，如有疑義或未載明之事項，悉依本會營繕財物採購處分要點及本會解釋為準。

中華民國農會台農鮮乳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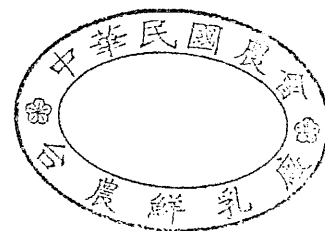
保久乳線部分生產設備更新規格表

1. 全自動轉盤式噴洗瓶機 (SUS 材質製造，除零配件無 SUS 材質亦可不需使用): 1 套
  - a. 噴水器 (SUS 材質製造): 50 組
  - b. 目前生產容量 : 200ml、250ml
  - c. 生產能力 : 400 BPM
  - d. 馬力需求 : 3HP，配合變頻器控制
  - e. 噴水回收及消毒水回收桶 50L (SUS 材質製造): 1 式
  - f. 自動控制設備 : 1 式
2. 全自動玻璃瓶填充旋牙封蓋機 (250ml\*400BPM 以上，SUS 材質製造，除零配件無 SUS 材質亦可不需使用): 1 套
  - a. 充填桶 (SUS316 材質製造): 1 只
  - b. 充填注液器及入料管 (SUS316 材質製造): 50 組
  - c. 頂瓶桿 (SUS304 材質製造): 50 組
  - d. 充填準確度 :  $\pm 1.5\text{mm}$
  - e. 適用瓶徑: 至少能達 100mm
  - f. 適用瓶高: 160~310mm
  - g. 液位控制 (需不受奶泡影響，能準確控制液位): 1 套
  - h. 負壓抽氣泵浦 (葉片需不受酸鹼液侵蝕材質保護): 1 套
  - i. 旋牙機 (旋牙頭 12 組，選蓋器 1 組，適用 28mm 鋁蓋): 1 台
  - j. 旋牙機 (旋牙頭 12 組，選蓋器 1 組，適用 38mm 鋁蓋): 1 台
  - k. 星狀輪與導軌 (機台配合帶動瓶罐出入，有效控制出入瓶不溢奶): 1 式
  - l. 皮帶式瓶蓋輸送機 (須與旋牙機結合連線送料): 1 台
  - m. 驅動設備皆須有效防水、防塵保護



- a. 穩定收縮標籤（可調式蒸汽噴管、指針式溫度顯示、玻璃內視鏡、減壓閥與卻水器，及視情況評估預先底部定型裝置）。
  - b. 熱損失疑慮之處，須設置抽風裝置或保溫包覆（外皮 SUS 材質），並減少蒸氣溢出影響人員安全與作業空間溫度。
6. 全線輸送機系統包含機體、馬達、輸送帶、集水盤、潤滑設備與連線控制系統，使用 SUS 材質，除其位無法使用或不須 SUS 材質亦可不需使用，以及輸送帶不因輸送產品跳動進行設計，及潤滑劑和水有效地透過接水盤排水，避免水滴於地面，排放管路至其區域排水管線：1 套
  7. 新購機台與全線電控與機台整合，及安裝試車。
  8. 整套自動化設備連線電控系統與配電工程（包含留存機台連線控制，不包含一次側電源配置）：1 式
  9. 機台運送安裝定位，現場安裝試車與機台輸送帶自動化設備整合，及所需相關安全防護設備裝置（業主能提供 2.5T 堆高機借用，其餘大型機具由承攬廠商負責）：1 式
  10. 專屬工具及教育訓練：1 式
  11. 欲更新之舊機台設備與輸送裝置拆除，並運至業主指定位置置放：1 式

◎以上規格條件以業主目前使用之玻璃瓶與瓶蓋設計，並依現場空間及實際需求提供，如無法達成，需事先提出與業主規劃討論。



## 中華民國農會營繕財物採購處分投標須知一般條款

### 一、廠商一般資格：

- (一) 領有營利事業登記證或營業登記證者、最近一期納稅證明(須經稅捐機關核章之「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報書」及公庫蓋章之「營業稅繳款書」收執聯)，有效同業公會會員證，且信譽優良無糾紛者。如有必要增加資格證件時，另於投標須知訂定之。
- (二) 前款規定之證件於投標時得用影印本(本會認有必要提供正本時另予註明)，但於得標後3天內應交驗正本核對，如發現有偽造或與正本不符者，則沒收押標金並取消得標權；新設立或無營利之廠商無應納營業稅額者，可憑稅捐機關核發有關證明文件參加投標。
- (三) 投標者所繳證件影印本本會須保留存檔備查。

二、報價方法：參加報價廠商應依照本會規定之證件及資料影印與押標金、切結書等裝入「證件封」，另報價單裝入「標單封」各分別封妥併裝入「甲標封」內(封口均應加蓋登記印鑑相符之廠商或負責人印章)，並將「甲標封」裝入「乙標封」內，自報價廠商所在地郵局以掛號郵寄，限於截標前寄達台中市大里區郵政信箱1號中華民國農會啟，逾時不受理，開標時面交無效。

### 三、開標辦法：

- (一) 以公開招標方式辦理時，第1次及第2次投標廠商需達3家，始可開標、決標，辦理第3次時，則不受家數限制；以公告比價方式辦理時，第1次投標廠商需達2家，辦理第2次時，則不受家數限制；另如有特殊原因時，得停止開標，並將押標金發還，投標廠商不得異議。
- (二) 開標時，投標廠商是否出席參加，得自行決定。
- (三) 開標時當場審查證件，合格後開啟標單封，投標廠商所投標封，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其所投之標單無效，但得退



訂之代號，不宣佈投標及得標廠商名稱；如有兩家以上報價相同，並合於得標條件時，由該等報價相同廠商當場重新報價比價決定之。

- (五) 開標時以報價單所載中文大寫合計總金額決標為原則，如書寫潦草或模糊不清，而無法辨認者，視為無效標。
- (六) 開標結果，合於招標文件規定之投標廠商所投標價最低標者超過底價（處分標售最高標者未達底價），得洽最低（最高）廠商減（加）價 1 次；減（加）價結果仍超過（未達）底價時，得由在場所有合於招標文件規定之投標廠商重新比減（加）價格，比減（加）價格不得逾 3 次。重新比減（加）價結果仍超過（未達）底價時，本會得另行處理；前項辦理結果，最低標價仍超過底價而不逾預算數額，確有緊急情事需決標時，應經總幹事或其授權人核准，且不得超過底價 100 分之 8，但查核金額以上採購超過底價 100 分之 4 應經簽核後始決標。
- (七) 上述為本會營繕財物採購之決標方式，處分招標時相反之，即「超過」改為「未達」，「低」改為「高」，「減」改為「加」。

四、押標金：押標金之繳納限以金融業或郵局簽發之（憑票支付中華民國農會）匯票、本票、支票或金融業保付之支票，該押標金併證件裝入證件封內一併交郵投寄，得標者轉作履約保證金，未得標者所繳押標金當場申請無息發還。

五、訂約：得標廠商於接到本會合約書日起 7 天內應覓保，簽回承攬（出賣）合約，逾期無故不辦理簽約者，本會得不經催告逕行取消其得標資格，押標金不予發還。

六、合約保證：

- (一) 得標廠商簽約時應覓之連帶保證人除招標案情形特殊本會另有明文規定得標廠商得以其他替代方式辦理者外，餘均需提供金融業或郵局簽發之（憑票支付中華民國農會）匯票、本票、支票或金融業保付支票或金融業定期存款存



# 供應中華民國農會台農鮮乳廠保久乳產線設備及輸送帶更新 採購案 承諾書

立承諾書人： 負責人：（以下簡稱承攬廠商）  
為承攬中華民國農會（以下簡稱貴會）台農鮮乳廠保久乳產線設備及輸送帶更新採購案同意依照下列各條款供應：

一、履約標的：應履約之標的及工作事項（詳如本案招標規範附表等所列相關事項）。

二、履約價金計新臺幣 元整(含稅)。

三、履約期限：承攬廠商須配合本會鮮乳廠營運時間進行安裝工程，工期訂於業務單位發文進場施工翌日起 7 個月內（除經本會另行指定外），須按本案須知之規範附表完成履行採購標的之供應【完成所有安裝作業，並檢具操作手冊、施工前、中、後照片向業主申報竣工。】

四、履約地點：貴會台農鮮乳廠（臺中市工業區 13 路 1 號）。

五、履約價金之給付方式：

（一）簽約完成日 30 天內支付履約價款 30%。

（二）安裝完成並辦理後續驗收相關事宜完成後（且須無待決解事項），支付尾款 70%。經本會驗收合格後，由承攬廠商出具統一發票，送交本會結算付給。

六、履約驗收：

（一）履約所供應或完成之標的，應符合本案招標規範附表等所列相關事項之規定，無減少或減失價值或不適於通常或約定等使用之瑕疵，且為新品。

（二）驗收程序：採以貴會通知及依本案招標規範附表等所列相關事項方式辦理。

七、履約保固：履約完竣且驗收合格後，需提供正常使用 1 年保固，由履約價金尾款中保留 5% 為履約保固保固金；並依下列各事項辦理。

（一）保固期內發現之瑕疵，應由承攬廠商於貴會指定之合理期限內負責免費無條件改正。逾期不為改正者，貴會得逕為處理，所需費用由承攬廠商負擔，貴會得逕由履約保固保固金中扣抵，如有不足者，併同向承攬廠商追償。

（二）但屬故意破壞、不當使用、正常零附件損耗或其他非可歸責於承攬廠商之事由所致瑕疵者，由貴會自行負擔改正費用。

八、遲延履約：

（一）逾期違約金，以日為單位，按逾期日數，每日依契約價金總額千分之四計





等員工如有任何糾紛或違法行為，概由承攬廠商負完全責任，如遇有傷亡或意外情事，亦由承攬廠商自行處理，與貴會無涉。

- 十一、本承諾書除內文外，應包括本案須知及其相關規範附件、開決標紀錄等，皆為契約基本條款之一，其效力視同契約，如有疑義或未載明之事項，悉依貴會營繕財務採購處分要點及貴會解釋為準。
- 十二、本承諾書若涉印花稅法之相關印花稅費用，由承攬廠商負責。
- 十三、本案若涉訟時以臺中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 十四、本承諾書1式4份，由貴會存執3份，另1份由承攬廠商收執。

## 此 致 中華民國農會

承攬廠商：

負 責 人：

統一編號：

地 址：

電 話：

本案聯絡人：

本案聯絡人電話：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月 日

